

债券简称：16 魏桥 01
债券简称：16 魏桥 02
债券简称：16 魏桥 03
债券简称：16 魏桥 05

债券代码：112343.SZ
债券代码：112344.SZ
债券代码：112359.SZ
债券代码：112457.SZ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2017 年度)

发行人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2018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7 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魏桥铝电”、“发行人”、“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广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要.....	4
一、发行人名称.....	4
二、发行人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4
三、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9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10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状况.....	11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7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7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7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9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21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1
二、发行人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21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第七章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3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4
第九章 发行人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5
第十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7
第十一章 其他情况.....	28
一、对外担保情况.....	28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8
三、相关当事人.....	28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8
五、其他重大事项.....	28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要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Weiqiao Aluminum and Power Co., Ltd

二、发行人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2 号文”批准，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6 年 3 月 11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6 魏桥 01”，债券代码“112343”；品种二：债券简称“16 魏桥 02”，债券代码“112344”），该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期限分设两个品种：品种一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 35 亿元；品种二期限为 5 期，发行规模 5 亿元。2016 年 3 月 22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6 魏桥 03”，债券代码“112359”），该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72 号文”批准，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78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6 年 10 月 1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16 魏桥 05”，债券代码“112457”），该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78 亿元，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三、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

（一）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1. 债券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 债券简称：16 魏桥 01（品种一）；16 魏桥 02（品种二）

3. 债券代码：112343.SZ（品种一）；112344.SZ（品种二）

4. 发行总额：人民币 40 亿元，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35 亿元，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5 亿元

5. 发行对象：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6. 发行日：2016 年 3 月 10 日

7. 到期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8. 债券余额：人民币 40 亿元，其中品种一余额为 35 亿元，品种二余额为 5 亿元

9. 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10. 利率：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4.27%；品种二票面利率为 4.83%。

11.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 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3. 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发行人 2018 年 3 月 12 日已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年度利息

（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 债券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 债券简称：16 魏桥 03

3. 债券代码：112359.SZ

4. 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5. 发行对象：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6. 发行日：2016 年 3 月 22 日

7. 到期日：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8. 债券余额：人民币 20 亿元

9.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0. 利率：本期债券发行的票面利率为 4.20%。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11.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

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 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3. 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发行人 2018 年 3 月 22 日已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年度利息。

（三）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 债券名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 债券简称：16 魏桥 05

3. 债券代码：112457.SZ

4. 发行总额：人民币 78 亿元

5. 发行对象：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6. 发行日：2016 年 10 月 17 日

7.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10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8. 债券余额：人民币 78 亿元

9.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0. 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00%。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

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5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11.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 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3. 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发行人 2017 年 10 月 17 日已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年度利息。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是于 2002 年 12 月 25 日在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滨州东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滨东会师验字（2002）第 254 号的验资报告。公司成立时，名称为滨州魏桥热电有限公司，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集团”，前身为邹平县位桥棉纺织厂，时名山东魏桥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士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平投资”）、山东润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波投资”）、山东润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霞投资”）及山东润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齐投资”）持有公司 55.00%、24.75%、6.75%、6.75%及 6.75%的股权。2005 年 3 月 10 日，润齐投资将公司的 6.75%股权转让予士平投资。2006 年 6 月 5 日，因创业集团增加投资，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 亿元，邹平鉴鑫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邹会事验字（2006）第 86 号的验资报告。经过此次增资，创业集团、士平投资、润波投资及润霞投资持有公司的股权分别为 95.50%、3.15%、0.675%及 0.675%。2006 年 5 月，公司更名为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2006 年 6 月 9 日，山东宏桥（时名山东位桥染织有限公司）与创业集团、士平投资、润波投资及润霞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创业集团、士平投资、润波投资及润霞投资分别将其持有的发行人的全部股权转让予山东宏桥（时名山东位桥染织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山东宏桥成为发行人唯一股东，并被记载于发行人的股东名册。2006 年 6 月 27 日和 2006 年 12 月 20 日，经过两次股东增资，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先后增加至人民币 35 亿元和人民币 50 亿元，邹平鉴鑫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分别为邹会事验字（2006）第 112 号和（2006）第 212 号的验资报告。2010 年 3 月 25 日，发行人与郑淑良、姜建玲、杨绍刚、马桂霞、高新铝电订立股份转让协议，发行人以 20,500 万元的对价收购了政通新材的全部股权。转让完成后，政通新材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山东宏桥分别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2013 年 11 月 20 日、2013 年 12 月 12 日和 2014 年 1 月 16 日分四次向发行人货币增资，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先后增加至人民币 100 亿元、人民币 115 亿元、人民币 125 亿元及人民币 130 亿元。山东鉴鑫会

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分别为鲁鉴鑫验字(2012)第 155 号、(2013)第 172 号、(2013)第 180 号和(2013)第 199 号的验资报告。

发行人现持有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71600018009850，住所为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六路，法定代表人为张波，注册资本为 1,300,000 万元人民币。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 9,038,115.9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50.50%。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由于期内随着发行人铝产品产能的逐步扩大，发行人铝产品的产量及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2017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53.21 亿元，同比下降约 29.98%，主要系公司关停部分产能后一次性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所致。

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约为人民币 7,505,722.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62.50%，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由于发行人铝产品销量的增长叠加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因素所致。

最近两年，发行人按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液态铝销售	5,910,677.92	4,838,384.49	78.24%	4,788,036.01	3,622,798.08	85.78%
合金锭销售	1,143,678.00	990,242.11	15.14%	496,367.77	416,200.19	8.89%
深加工产品销售	479,732.15	435,251.14	6.35%	267,435.80	226,538.15	4.79%
蒸汽销售	9,357.04	7,903.95	0.12%	4,555.87	3,264.24	0.08%
铝母线销售	11,559.33	9,483.30	0.15%	25,472.24	18,868.93	0.46%
合计	7,555,004.45	6,281,264.99	100.00%	5,581,867.69	4,287,669.60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方面，2017 年度，发行人铝产品收入约为人民币 7,545,647.41 万元，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9.88%。其中，液态铝销售的收入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8.24%，较去年同期占比降低，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兼顾产业集群内市场需求的同时，适时销售部分铝合金锭，以便开拓国内市场所致；蒸汽收入约为人民

币 9,357.04 万元，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0.12%，占比较小。主营业务成本方面，2017 年度，发行人铝产品成本约为人民币 6,273,361.04 万元，约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99.87%。其中，液态铝合金的成本约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77.03%，较去年同期占比减少，主要是因为液态铝合金销售比例减少所致；蒸汽成本约为人民币 7,903.95 万元，约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0.13%。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状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末/度	2016 年 12 月末/度	增减率(%)
资产总额	135,383,971,245.89	118,590,458,450.23	14.16
负债总额	88,119,016,361.62	74,795,014,373.26	17.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210,469,365.51	43,770,609,395.85	7.86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135,383,971,245.89 元，比 2016 年末增加 14.16%。其中，流动资产为 51,020,229,986.50 元，比 2016 年末增长 26.25%；非流动资产 84,363,741,259.39 元，比 2016 年末增加 7.91%。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为 88,119,016,361.62 元，比 2016 年末增加 17.81%。其中，流动负债为 56,106,663,707.85 元，比 2016 年末增加 67.39%；非流动负债 32,012,352,653.77 元，比 2016 年末下降 22.44%。

主要科目变动分析如下：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2016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2,277,505,165.10	9,154,483,743.07	143.35	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1,565,585,808.86	9,105,509,157.64	27.02	-
应收账款	1,342,265,250.46	261,186,455.13	413.91	公司销量增加，且销售过程中给予客户一定的账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
预付款项	261,792,721.13	348,288,240.42	-24.83	-
其他应收款	1,695,908,112.37	4,626,393,118.83	-63.34	主要系前期退货款到账所致。
存货	12,948,170,608.71	14,990,568,394.43	-13.62	-

资产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2016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929,002,319.87	1,925,697,354.74	-51.76	待抵扣、认证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1,000,782.51	111,000,782.51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19,836,935.94	19,991,281.33	-0.77	-
固定资产	65,178,173,613.29	70,028,166,203.10	-6.93	-
在建工程	3,656,657,306.90	2,263,458,854.29	61.55	氧化铝生产项目新增建设资金、完善现有产能的环保改造、维护及改造生产项目所致
无形资产	3,489,194,155.23	2,979,399,264.73	17.11	-
商誉	311,768,933.61	311,768,933.61	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7,694,177.46	386,248,778.77	243.74	一次性计提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65,877,041.26	2,077,537,822.01	394.14	公司与一名供货商签订大额借款协议所致
短期借款	5,313,961,322.13	3,698,567,666.86	43.68	主要系公司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0	0.00	-	2017 年公司新增 20.00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12,060,264,632.95	6,895,485,209.51	74.90	主要系产量上升导致原材料采购增加,叠加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应付供货商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03,091,995.87	703,996,265.56	-28.54	-
应付职工薪酬	305,274,128.25	396,428,345.37	-22.99	-
应交税费	1,866,208,856.36	1,110,987,908.78	67.98	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应交税费增加
应付利息	671,639,753.69	712,656,194.92	-5.76	-
应付股利	2,000,000,000.00	0.00	-	经公司股东决议进行利润分配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934,333,933.45	10,583,267,489.78	88.36	主要系应付关联方款项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36,567,656.58	2,409,333,748.21	374.68	主要系 2013 年发行的中期票据即将到期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转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5,321,428.57	7,006,106,428.57	-99.78	公司于 2016 年末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全部偿还所致。
长期借款	6,188,000,000.00	600,000,000.00	931.33	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4,691,651,850.52	17,665,010,449.94	-16.83	-
长期应付款	10,551,400,028.32	22,552,597,433.75	-53.21	已偿还部分长期应付款及即将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转至一年内

资产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2016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所致
递延收益	250,229,473.56	114,637,857.14	118.28	主要系环保项目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071,301.37	344,248,174.87	-3.83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12 月	2016 年 1-12 月	增减率(%)
营业收入	90,381,159,115.12	60,054,079,396.13	50.50
营业利润	7,102,467,316.88	10,143,460,942.75	-29.98
利润总额	7,186,127,072.38	10,187,293,197.56	-2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1,189,394.93	7,599,522,800.04	-29.98

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90,381,159,115.12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0.50%；营业利润为 7,102,467,316.8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98%。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同期增加 50.50%，主要是由于期内随着发行人铝产品产能的逐步扩大，发行人铝产品的产量及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16 年同期减少 29.98%，主要是由于期内发行人关停部分产能，计提较大金额的减值准备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12 月	2016 年 1-12 月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0,938,626.68	12,617,666,052.46	11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2,173,166.90	-21,366,586,289.04	2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180,996.03	11,066,551,163.95	-90.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56,946,455.81	2,317,630,927.37	428.8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2,513,696.07	8,925,567,240.26	137.32

2017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同期增加 115.74%，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度公司产品产量及销量增加所致。2017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同期增加 25.25%，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100,818.10 万元，相较于上年同期下降 90.89%，主要是因为相较

于去年同期，2017 年通过发行债券融资额减少。2017 年度，发行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 2016 年同期增加 137.32%，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度公司净现金流入所致。

（四）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135,383,971,245.89	118,590,458,450.23	14.16	-
2	总负债	88,119,016,361.62	74,795,014,373.26	17.81	-
3	净资产	47,264,954,884.27	43,795,444,076.97	7.92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210,469,365.51	43,770,609,395.85	7.86	-
5	资产负债率 (%)	65.09	63.07	3.20	-
6	流动比率	0.91	1.21	-24.79	-
7	速动比率	0.68	0.76	-10.53	-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2,513,696.07	8,925,567,240.26	137.32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9	营业总收入	90,381,159,115.12	60,054,079,396.13	50.50	主要系公司铝产品销量大幅上升、铝产品价格上升所致
10	营业总成本	83,396,757,389.71	49,931,525,474.68	67.02	主要系公司计提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准备及公司铝产品销量大幅上升、煤炭价格上升所致
11	利润总额	7,186,127,072.38	10,187,293,197.56	-29.46	计提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12	净利润	5,350,840,232.57	7,604,357,481.16	-29.63	计提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834,651,599.60	7,532,332,696.33	-35.81	计提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1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1,189,394.93	7,599,522,800.04	-29.98	计提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1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6,337,043,234.30	17,871,796,410.84	-8.59	-
16	EBITDA 利息倍数	6.46	7.32	-11.75	-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7,220,938,626.68	12,617,666,052.46	115.74	主要系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序号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5,972,173,166.90	-21,366,586,289.04	25.25	-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08,180,996.03	11,066,551,163.95	-90.89	相较于去年同期通过发行债券融资额减少所致
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2.73	93.45	20.63	-
21	存货周转率	5.37	3.64	47.53	发行人铝产品产销量增加的同时,加强各项物资库存管理,各项存货维持于合理较低水平所致
22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	-
23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	-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17 年度，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的事项包括：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情况，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收集、保存与上述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02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发行了 40 亿元的“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02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发行了 20 亿元的“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三）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872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发行了 78 亿元的“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78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 50 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剩余部分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以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并改善公司资本结构、优化债务期限结构。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 396,034.27 万元全部用于铝矾土、煤炭、液碱等原材料货款、原材料运输费用、税费等运营相关的支出，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支出 2.31 万元，利息收入 94.70 万元，尚未使用资金为 58.1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16 魏桥 01、16 魏桥 0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项目	使用金额（元）
初始募集资金	3,960,000,000.00
支出：	
铝矾土、煤炭、液碱等原材料货款	3,708,089,450.91
水费	484,396.50
货物运费	88,693,110.59
港建费、港杂费	3,945,779.58
增值税、所得税等税费	159,130,000.00
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23,066.80
支出总计	3,960,365,804.38
利息收入	946,954.62
余额	581,150.24

（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 198,106.12 万元全部用于铝矾土、煤炭、液碱等原材料货款、原材料运输费用、税费等运营相关的支出，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支出 0.82 万元，利息收入 107.86 万元，尚未使用资金为 0.9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16 魏桥 0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项目	使用金额（元）
初始募集资金	1,980,000,000.00
支出：	
工程车耗用柴油	788,130.00
铝矾土、煤炭、液碱等原材料货款	1,949,620,247.52
货物运费	24,757,460.69
港建费、港口费、港杂费	5,895,359.05

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8,225.87
支出总计	1,981,069,423.13
利息收入	1,078,617.08
余额	9,193.95

（三）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 50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272,719.57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支出 2.23 万元，利息收入 210.38 万元，尚未使用资金为 0.58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16 魏桥 0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项目	使用金额（元）
初始募集资金	7,725,120,000.00
支出：	
货款	2,353,252,460.44
货物运费	102,029,457.87
港建费、港口费、港杂费	14,166,268.12
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22,284.03
偿还有息债务	5,000,000,000.00
税金	250,237,781.70
运费	4,194,249.06
水费	3,315,508.80
支出总计	7,727,218,010.02
利息收入	2,103,777.18
余额	5,767.16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平支行）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就 16 魏桥 01 和 16 魏桥 02 签订《专用账户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就 16 魏桥 03 签订《专用账户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就 16 魏桥 05 签订《专用账户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分

别在监管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2017 年度，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和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执行偿债保障措施。

二、发行人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一）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1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公司 2018 年 3 月 12 日已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年度利息。

（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公司 2018 年 3 月 22 日已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年度利息。

（三）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0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10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公司 2017 年 10 月 17 日已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年度利息。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未设置担保、质押等增信机制。2017 年度，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债券未设置担保、质押等增信机制。2017 年度，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本次债券由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2017 年，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3.13 亿元，同比增加 51.99%。截至 2017 年末，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581.18 亿元，较 2016 年末增长 10.94%，综合分析，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担保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2017 年度，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章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严格执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一）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上海新世纪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发布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 的信用等级为 AA

上海新世纪在 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 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及债券偿债保障等因素，以及对 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 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在 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 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上海新世纪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一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上海新世纪的定期及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信息将通过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上海新世纪网站（<http://www.shxsj.com/>）予以公告。

上海新世纪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发布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及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魏桥 01、16 魏桥 02、16 魏桥 03 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的信用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联合信用 2016 年 9 月 23 日发布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魏桥 05 的信用等级为 AAA。

联合信用在 16 魏桥 05 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及债券偿债保障等因素，以及对 16 魏桥 05 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在 16 魏桥 05 存续期内，联合信用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联合信用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一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联合信用的定期及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信息将通过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联合信用网站（<http://www.lianhecreditratting.com.cn/>）予以公告。

联合信用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发布了《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魏桥 05 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第十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的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章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共 27.09 亿元，较 2016 年末增加 27.09 亿元，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 2017 年末净资产的 30%。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并且尽发行人所知，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三、相关当事人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经发行人唯一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决定做出股东决定，发行人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新任审计机构，审计范围包括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全部子公司。发行人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17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7 年财务报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除此之外，发行人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一）关于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及延迟披露 2016 年度全年业绩相关事宜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及延迟披露 2016 年度全年业绩相关事宜的情况，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及延迟披露 2016 年度全年业绩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3-31/1203245799.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3-31/1203245838.PDF>

（二）关于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 2017 年负面报告及审计师函件的澄清、延迟发表业绩等相关事宜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 2017 年负面报告及审计师函件的澄清、延迟发表业绩等相关事宜的情况，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 2017 年负面报告及审计师函件的澄清/延迟发表业绩等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4-07/1203257869.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4-07/1203257861.PDF>

（三）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审计进展及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获得境外银团贷款豁免相关事宜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

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 2016 年度财务审计进展及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获得境外银团贷款豁免相关事宜的情况，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审计进展及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获得境外银团贷款豁免相关事宜》，公告链接：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4-18/1203313756.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4-18/1203313591.PDF>

（四）关于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完成收购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唯一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完成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宜，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完成收购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4-25/1203373927.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4-25/1203388084.PDF>

（五）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变更审计师相关事宜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变更审计师相关事宜，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变更审计师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5-02/1203470102.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5 月 3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5-03/1203474104.PDF>

（六）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订立战略合作协议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控股股东订立战略合作协议事宜，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订立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6-29/1203665395.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6-29/1203665388.PDF>

（七）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主动撤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事宜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主动撤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事宜，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主动撤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7-11/1203694910.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7-13/1203703568.PDF>

（八）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委任审计师公告事宜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委任审计师事宜，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委任审计师的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7-19/1203715282.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7-20/1203722630.PDF>

（九）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停牌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停牌事宜，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停牌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8-09/1203782925.PDF>

（十）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事宜，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8-14/1203791637.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告了《广发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8-16/1203805962.PDF>

（十一）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复牌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复牌事宜，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复牌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8-14/1203791633.PDF>

（十二）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事宜，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9-08/1203960867.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9-11/1203965128.PDF>

（十三）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业绩公告及复牌公告事宜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业绩公告及复牌公告事宜，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业绩公告及复牌公告事宜的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10-31/1204100577.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10-31/1204103842.PDF>

（十四）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事宜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事宜，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澄清公告事宜的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10-31/1204103839.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11-02/1204109417.PDF>

（十五）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诉讼进展更新事宜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诉讼进展更新事宜，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发布诉讼进展更新事宜的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12-14/1204222323.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告了《广发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12-15/1204231612.PDF>

（十六）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对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就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事宜，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告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8-04-17/1204647103.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告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8-04-18/1204659849.PDF>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无其他重大事项需予以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魏桥铝电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7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6月21日